

项目名称	珠海圣泉高科材料有限公司厂房七车间技改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安全评价报告
项目编号	AYDS-AS2023-008
评价类型	☐ 预评价 ☒ 验收评价 ☐ 现状评价 ☐ 其它（请注明类别： ）
项目概况	珠海圣泉高科材料有限公司（简称“珠海圣泉公司”）是由山东圣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山东圣泉”）通过对原珠海裕兴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9565 万形成的合资公司，山东圣泉占珠海圣泉公司总股份的 68.32%，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珠海圣泉高科材料有限公司原名珠海裕兴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 日在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了公司名称核准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徐传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566654484C，公司主要生产酚醛树脂及特种环氧树脂。 珠海圣泉公司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取得由珠海市应急局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珠）危化生字[2023]0072 号），有效期至 2026 年 10 月 25 日，许可范围为：含易燃溶剂的合成树脂、油漆、辅助材料、涂料等制品[闭杯闪点<60℃]（2828），环氧树脂（10000t/a）。 为更好的稳固市场占有率，提供更优质的产品，更好的服务客户，珠海圣泉高科材料投资 220 万开展了厂房七车间技改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对现有车间设备升级改造，增加 15 台设备（另有部分设备为利旧调整，详见第 2.9.1 章节备注说明）；对原材料罐区 V4110 储罐升级安全措施，储存介质由腰果油变更为丙酮，用丙酮替代部分丁酮参与环氧树脂生产，降低生产成本。技改完成后产能不变，可实现产品质量提升，降低产品不合格率，提升经济效益。 该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取得珠海市金湾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核发的《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111-440404-04-02-476749）。珠海圣泉公司委托北京国石安康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珠海圣泉高科材料有限公司厂房七车间技改项目安全评价报告》，于 2022 年 7 月取得了《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意见书》（珠应管危化项目安条审字〔2022〕G47 号）；委托大连市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了《珠海圣泉高科材料有限公司厂房七车间技改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于 2022 年 12 月取得了《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意见书》（珠应管危化项目安设审字〔2022〕G60 号）。 该项目于 2023 年 3 月 12 日完成交工验收（详见附录《工程交工验收证书》），并委托中海兴发（广东）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珠海圣泉高科材料有限公司厂房七车间技改项目试生产前安全检查报告》，并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取得了珠海市应急管理局出具的《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试生产（使用）方案备案回执》（珠应管危化项目备字〔2023〕G36 号），试生产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3 日至 2024 年 3 月 11 日。该项目试生产至今，运行情况良好。

现场勘查照片			
评价结论	珠海圣泉高科材料有限公司厂房七车间技改项目的各类生产证照齐全，主体工程的建设满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安全设施、设备、装置已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安全设施、设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处于正常使用状态，其安全设施具备竣工验收的安全条件。 珠海圣泉公司预案产品及产能为环氧树脂（含丁酮）10000t/a，该项目技改后产品及产能为环氧树脂（含丁酮）和环氧树脂（含丙酮）可交替生产，总产能仍为 10000t/a，应按要求申请变更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负责人	欧阳清华	项目组成员	梁淑君、高领超、任长江、胡鑫
报告编写人	欧阳清华、梁淑君、高领超、任长江、胡鑫	报告审核人	段长锋
技术负责人	刘钢	过程控制负责人	彭书萍
报告出版时间	2024 年 4 月 10 日		